

四川省建设人才开发促进会

《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新修订《政府采购法》释义运用和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与政府、国有企业采购招标与非招标案例分析培训

川建人促[2022] 02号

省内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第十九届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会、国务院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部署，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各方主体行为，由发改、住建、交通、审计等十三部委局提出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于9月1日起施行。《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修订征求意见也紧锣密鼓的在进行。综上旨在深化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持续净化招标投标市场环境，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的长效机制。

为提高招投标采购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招投标采购工作的专业化水平，规范招投标各方主体责任和国有资金投资的建设和项目招投标采购行为，解决招标投标领域中的困惑和突出问题，应会员单位要求，我单位特举办此次培训。此培训自愿参加，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级招标投标监管机构部门、项目业主、项目管理、投资管理、项目开发、建设工程、法务等相关人员；各企事业单位从事招标、投标、采购、合同管理、施工、监理、造价、勘察、设计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一）招投标与采购法律和政策

- 1.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个部委局《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解读；
- 2.《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修订情况与修订方向介绍；
- 3.合同订立中的法律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主要条款释义；
- 4.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投标法法律适用；
- 5.《招标投标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事项，《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 16 号令）、《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解读；
- 6.团体标准《国有企业服务采购操作规范》内容介绍。

（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合同条件

- 1.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和货物合同文本与招标采购合同条件；
- 2.招标范围与合同条款分析；
- 3.合同预付款与过程付款条款分析；
- 4.合同变更条款分析；
- 5.合同违约责任与索赔条款分析。

（三）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实务及案例分析

- 1.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重要设备、材料和工程总承包《标准招标文件》体系介绍；

- 2.怎样编制并发布招标公告；
- 3.怎样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资格审查；
- 4.怎样编制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投标有效期、投标保证金设置与接受或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等，避免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及案例分析；
- 5.怎样编制评标办法择优，设定实质性要求和择优评审因素；
- 6.怎样编制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件；
- 7.怎样编制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条件；
- 8.怎样编制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与投标文件评审比较的关系；
- 9.怎样发放招标文件，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投标预备会，编制并发放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0.接收投标文件需注意事项，法定依法须拒收的情形及法律责任；
- 11.怎样组织开标会议，解决投标人当场提出的异议；
- 12.怎样选择评标专家专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组织评标委员会依法评标，包括特殊情况下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投标报价修正、低价投标的判断和处理方式、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评标报告等；
- 13.怎样依法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更换的法定情形；
- 14.怎样依法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 15.怎样妥善处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中的异议与投诉；
- 16.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四) 政府与国有企业采购经济概述

- 1.采购竞争模型；

- 2.招标采购竞争程度与难点分析；
- 3.竞争性谈判、磋商与询价等非招标采购要点分析；
- 4.采购合同订立及注意事项；5.采购风险与案例分析。

(五) 政府与国有企业采购需求管理

- 1.采购需求管理的对资格要求、评审方法、缔约与履约要求；
- 2.采购需求的市场调查与实施计划编制；
- 3.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管理的重点审查；
- 4.采购需求管理的实施与风险管控。

(六) 国有企业纪检审计人员在国企采购中的作用

- 1.国企纪检监察部门对采购监督、监察职责；
- 2.国企采购程序合法性的监督要点；
- 3.国企招标、投标、中标及成交无效的认定；
- 4.国企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中标环节，以及采购人、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为、成交环节的监督要点及法律责任；
- 5.国企采购质疑、投诉、举报受理程序、措施及规定，违法投诉的法律规定；
- 6.国企采购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公告监督。